

授权委托书

本授权委托书声明：我 李军 系 浦城县闽江上游防洪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，我单位未办理电子印章，现授权 福建众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在 浦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 闽江治理（浦城段）防洪工程一期监理 的招标文件、变更公告、补充通知、答疑、澄清、中标候选人公示及中标结果公示等文件的相关事宜，本授权委托书扫描件为电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授权方无转委托，特此委托。

招标人：浦城县闽江上游防洪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（盖章）

联系电话：18950655717

授权委托书日期：2024 年 1 月 30 日

